

先秦乐律考拾

孙克仁



上海市殷商甲骨文研究院专题研究

先秦乐律考拾

孙克仁 著

中西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先秦乐律考拾 / 孙克仁著. —上海: 中西书局,
2017. 1

ISBN 978 - 7 - 5475 - 1197 - 8

I. ①先… II. ①孙… III. ①乐律学-研究-中国-
先秦时代 IV. ①J61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88878 号

本书为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图书出版专项基金资助项目

先秦乐律考拾

孙克仁 著

特约编审 濮茅左

责任编辑 应敏燕

装帧设计 梁业礼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中西书局(www.zxpress.com.cn)

地址 上海市打浦路 443 号荣科大厦 17F(200023)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6

版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5475 - 1197 - 8 / J · 164

定价 60.00 元

前言

本书的考证,是为找回一段已被丢失达两千多年的先秦乐律史实。即战国末期之前,先秦乐律制度的构建,存在一个相当长的均法构建阶段。这是以“一弦之均”为工具,参照弹奏弦节点音来演绎音律的历程。当时以计算支撑的三分损益律体系还未成立。先秦均法构建的事例,在今存的几部先秦典籍中,其实都有很到位的记载。只不过这些记载的本意,经汉代儒家以三分损益法穿凿曲解后,继后世承袭,被误解达两千多年。直到1978年曾侯乙编钟出土后才得以修正。

周代文字主要书于简牍,弊端是简册的分量之重。为压缩文字篇幅,形成了极为洗练的简牍行文格局。而既“惜字如金”又须让人读得明白,则依靠周代严密的文献档案制度来解决。“简牍文笔与先秦音乐史料的解读”一章就是笔者在这方面的一些心得。

先秦完整的文献链被惨毁于“焚书坑儒”和项羽焚烧咸阳市两大事件。以致进入汉代,幸存史料中的不少记述,已成为汉儒面对的疑案。故出现了另起炉灶的训经解读,其中就包括以三分损益法对古老均法乐律构建的穿凿。^①

《吕氏春秋》中,早就对宫商角徵羽的三分损益法构建和均法构建作出过确凿论述,称:“今五音之无不应也,其分审也。宫徵商羽角各处其处,音皆调均,

^① 《周礼·春官·大师》:“大师掌六律六同以合阴阳之声”。郑玄注:“黄钟长九寸,其实一龠。下生者三分去一,上生者三分益一,五下六上乃一终矣。大吕长八寸二百四十三分寸之一百四”。阮元校勘宋本《周礼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12月版 p353-354

不可以相违。此所以无不受也”。^②但两千年以来的学术界却一直忽略。《吕氏春秋》中,针对与“今五音”对峙的“昔五音”构建,也有无疑的记载。只不过这是借抄录《礼记·月令》的有关文字,将“昔五音”的演绎程序伏笔于该书的十二纪篇首。具体考证可参阅“‘月令均法’解读还原”一章。

《国语·周语下》则是另一篇承载有重要信息的先秦音乐史料。先秦贵族子弟都要接受严格的乐舞训练。^③对此周景王在青少年时代也有此阅历,这位周王应有较高的乐理修养。《国语·周语下》记载了周景王在公元前522年和520年两次铸“无射”之钟之举,以及那次与伶州鸠进行的君臣论乐,记录了周景王为解决当时六律六吕及七律七同并存的矛盾所作的实践和理论探讨。具体可参读“‘州鸠均法’解读还原”一章。

正是依据对上述两篇的解读,“‘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十三乐语音律考”一章才能得以落笔。1994年,上海博物馆曾在香港文物市场抢救回一批楚竹简,其中书写于《采风曲目》名下的六枚竹简上十三个乐语,正是先秦楚国均法七律构建的实例。故建议在阅读“‘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十三乐语音律考”一章之前,先阅读“‘月令均法’解读还原”以及“‘州鸠均法’解读还原”二章,有助理解。

汉代以后的学术界,对先秦乐律制度的认识,除深受三分损益法穿凿的误导外,又出现了以七弦琴律格局附会的解读。七弦琴于魏晋方始定型。由于琴的调弦依据琴徽位的实音或泛音为参照,才导致了把琴的调弦程序与先秦乐律构建挂钩的联想。这类考察在宋代有过热议,许多学者如崔尊宪、姜夔、朱熹、沈括等都留下过论述。明代又有一轮有关琴律的讨论。但问题在于,战国曾侯乙十弦琴和郭店村战国七弦琴,它们的长度及琴面构造还不敷胜任十二律演绎所必需的条件。

汉儒铸成大错,孽根在那两次惨烈文灾。到东汉和帝元兴元年,蔡伦(63—121年)改进造纸,实现了纸张的低成本量产。^④在简册内容被转抄于纸书的过

② 毕沅校本《吕氏春秋》,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3月版p31

③ 《周礼·春官·大司乐》:大司乐“以乐舞教国子舞《云门大卷》、《大咸》、《大韶》、《大夏》、《大濩》、《大武》。以六律、六同、五声、八音、六舞大合乐以致鬼神祇,以和邦国,以谐万民,以安宾客,以说远人,以作动物,乃分乐而序之以祭,以享,以祀”。阮元校勘宋本《周礼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12月版p336

《周礼·春官·小胥》:“小胥掌学士之征令而比之,觐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挞其怠慢者”。《周礼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12月版p352

④ 简体版《后汉书·宦者列传·蔡伦列传》中华书局2001年1月版p1697

程中,一些与儒家观念冲突的见解,又经受了一轮训改。仅因乐律的构建遵循客观的物理规律,才使一些典籍中有关均法的原载得以照抄留存,为今天的重新辩正留下了可能。

2010年盛夏,得益于我的七弦琴演奏专业。读《礼记·月令》时霍然醒悟,发现那些文字所承载的五音构建,与弦的节点有关。取琴验证,震惊于结果和记载会如此完善地贴合。之后,在《吕氏春秋》十二纪、《国语·周语下》、《周礼·春官·大司乐》、《管子·地员》中,都读到了均法构建的记载原意。

2014年6月,与上海博物馆濮茅左先生的一次幸会,承他支持并提供了有关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的相关资料,使我终于完成了“‘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中十三乐语乐律考”一篇,确认了以《采风曲目》为题的六片楚简中四简所承载的十三个乐语,是保存先秦均法七律构建程序的最早史料。综合本人先前的考证,整理成这部论著。

在人类乐律观的形成和发展历程中,数学的构建,是较晚才诞生的一项举措。而在此前更长的时间,存在一个直接以演奏乐音来演绎乐律的经验操作阶段。先秦多彩的均法构建,属于此类操作的最高级层次。《管子·地员》承载的均法五音构建表明,传统三分损益法诞生,是在均法基础上的一次质的升华。从那以后,音律具备了各自不可相违的运算律数。就此,说均法为中国三分损益法之母也不为过。

乐律的实践,必包含着一个不容忽略的演奏验证环节。近现代中外学界在对先秦乐律制度的考察中,对一些史料中早已陈述得明明白白的记载会熟视无睹,应与重训轻验的倾向有关。

本书“析‘龠(籥)’”、“簠在先秦的原貌”、“‘通’考”、“京房、蔡邕、蔡元定所言‘候气之法’”、“景钟考”等几章,都与先秦的乐律考证有所关联。故将这几篇安排于本书的第二部分。

在中华厚重的历史文献中,积淀了不少有待挖掘的珍贵信息,譬如,环绕儒家核心典籍的《礼》、《乐》、《诗》、《书》、《易》、《春秋》六经,常见独失《乐经》之论。就我的考察,我认为被《礼记》、《周礼》、《管子》、《国语》、《吕氏春秋》等先秦典籍所承载的均法构建,不排除与《乐经》的内容有关,甚至可能是从中直接的抄录。

孙克仁

2015年2月28日

目 录

前言 / 001

第一部分 先秦乐律的均法构建

第一章 《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十三乐语音律考 / 003

一、楚竹书乐语的基本状况 / 004

二、《礼记·月令》承载的周律真相与楚竹书乐语 / 008

三、“州鸠均法”的阴阳分别生与楚竹书乐语 / 014

四、楚竹书乐语的音律均法构建 / 018

五、楚竹书乐语之乐律格局 / 019

六、楚六律六吕与楚律颀曾 / 023

七、楚乐语无“角”之缘由 / 024

八、楚竹书十三乐语的重要学术意义 / 024

第二章 简牍文笔与先秦音乐史料的解读 / 027

一、简牍简说 / 027

二、简牍文风的形成和基本特色 / 028

三、简牍文笔与先秦文献链 / 029

四、表格化的布局 / 030

五、伏笔 / 032

六、字词排序中藏玄机 / 033

七、简牍文笔与造字 / 034

八、先秦文献链的断裂 / 036

九、本章小结 / 037

第三章 贾湖骨笛指孔定位考 / 038

一、贾湖骨笛的音律 / 039

二、贾湖骨笛指孔的音律 / 042

三、中国远古先民乐律概念的源头启示 / 045

四、贾湖骨笛的指孔定位与河姆渡鸟鸣哨 / 046

五、贾湖骨笛管身的划线与指孔定位 / 049

六、文化地缘中的贾湖文化与河姆渡文化 / 050

七、本章小结 / 052

第四章 先秦乐律的管法构建 / 054

一、“黄钟之宫皆可生”与管泛音 / 054

二、管法的数律构建与谐音构建 / 056

三、“言”、“管”考与开、闭管谐音 / 058

四、六律六同的产生、合成依据 / 062

五、“含少”与曾侯乙编钟的钟律构建 / 063

六、本章小结 / 066

第五章 “月令均法”解读还原 / 067

一、有关“月令”的版本 / 067

二、“月令均法”的具体运作 / 069

三、“月令均法”的重要意义 / 073

四、汉儒对史料的穿凿 / 073

第六章 “州鸠均法”解读还原 / 076

一、州鸠论律与均法 / 076

二、均法与三分损益运算 / 077

- 三、何谓“中声” / 081
- 四、“度律均、钟”的确切涵义 / 083
- 五、琴律构建不符“百官轨仪” / 084
- 六、“纪之以三,平之以六,成于十二”解读还原 / 085
- 七、“七律之问”的背后 / 091
- 八、关于“阴阳分别生”和“阴阳交叉生” / 092
- 九、对“纪之以三,平之以六,成于十二”的不同解读 / 094
- 十、对均弦数的不同理解 / 097
- 十一、均与准的区别 / 100

第七章 “大司乐均法”解读还原 / 102

- 一、史料中九变六舞乐律构建 / 102
- 二、周代九变六舞的乐调展示方式 / 104
- 三、“大司乐均法”的具体构建 / 106
- 四、古今对有关史料的代表性解读 / 109
- 五、本章小结 / 111

第八章 《管子·地员》的五音构建 / 112

- 一、《管子·地员》与三分损益法 / 112
- 二、《吕氏春秋》记载的“新五音”构建 / 113
- 三、“四开”、“小素”考 / 114
- 四、“管子法”的五音推演 / 115
- 五、误解的缘由 / 117
- 六、“管子法”与三分损益法的因果 / 117
- 七、“管子法”为何演止五音 / 121

第九章 战国琴瑟定弦考 / 122

- 一、琴的定弦脉络 / 122
- 二、瑟与筝的关键差别 / 128
- 三、考察瑟定弦的依据之一 / 130
- 四、考察瑟定弦的依据之二 / 132

- 五、考察瑟定弦的依据之三 / 132
- 六、战国瑟的基本定弦 / 132
- 七、本章小结 / 133

第二部分 中国传统乐器考证补遗

第十章 先秦弦乐器的发展轨迹及其他 / 137

- 一、琴徽的源头 / 137
- 二、乐器构造的装配性与中国本土传统乐器 / 143
- 三、先秦的祭祀意识与先秦弦乐器发展 / 145
- 四、卧箜篌隐藏的信息 / 147
- 五、均与琴 / 150
- 六、琵琶何时废拨 / 150

第十一章 析“龠(簫)”

——兼对“贾湖骨笛即龠说”的质疑 / 152

- 一、龠成疑案的历史背景 / 152
- 二、“贾湖骨笛即龠说”的由来 / 154
- 三、“龠”字的象形价值 / 155
- 四、本章训龠的思路 / 156
- 五、同字异器之龠(簫)考 / 157
- 六、几条原载透露的信息 / 160
- 七、对汉晋簫训的甄别 / 161
- 八、评“贾湖骨笛即龠说”的两个引证 / 162
- 九、贾湖骨笛在乐器分类链中的位置 / 162
- 十、附录与本章参考文献 / 163

第十二章 箎在先秦的原貌 / 167

- 一、对箎的三大解读 / 167
- 二、箎为簧振乐器的重要证据 / 168
- 三、“龠”、“龠”字根透露的信息 / 170

- 四、“翹”的所指 / 172
- 五、关于《礼记·月令》与《吕氏春秋》的成书 / 172
- 六、东汉儒家的“箴”训多误或残 / 174
- 七、本章小结 / 175

第十三章 “通”考 / 177

- 一、有关“通”的记载与解读 / 177
- 二、“通”的形态 / 178
- 三、京房之“准”与梁武帝之“通” / 181
- 四、“通”的延续 / 181
- 五、本章小结 / 183

第十四章 京房、蔡邕、蔡元定所言“候气之法” / 185

- 一、蔡邕所言“候气之法” / 185
- 二、史载“候气术”的得验或不得验 / 186
- 三、信都芳的设局 / 188
- 四、京房实施的“候气之法” / 190
- 五、京房“候气术”律数表达中的玄机 / 192
- 六、蔡元定所言“候气之法” / 196
- 七、本章小结 / 197
- 八、附录 / 198

第十五章 景钟考 / 210

- 一、对景钟的误会和辨正 / 210
- 二、景钟与“候钟律”制度的沿革 / 214
- 三、景钟的梵钟时代 / 216
- 四、本章小结 / 217

第十六章 荀勖律笛制作考 / 218

- 一、创制律笛的背景和简况 / 218
- 二、荀勖确认管口校正量的依据 / 221

三、中国古代管口校正量的“四分益一”或“九四比”构建 / 225

四、不示的律笛内径 / 226

五、黄钟大吕律笛的毛坯制作 / 227

六、律笛孔音的最终修定 / 231

七、本章小结 / 232

参考文献 / 234

结语 / 242

第一部分

先秦乐律的均法构建

第一章 《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

十三乐语音律考

1994年春,上海博物馆从香港文物市场抢救回一批竹简,约1200枚。经测试和科技墨迹还原,确认这批竹书是战国晚期楚国贵族的随葬品,为秦始皇颁布“挟书律”^①之前的简册。内容涉及历史、哲学、宗教、文学、音乐、文字、军事等领域。学派以儒家为主,兼及道家、兵家、阴阳家等,多为已无存见之籍。即使有如《周易》等,文本也多有差异。这批简籍,虽传闻被盗于湖北某地古墓,但出土的具体时间和地点都已无从追认。2004年,经字迹还原和整理的上述竹简,由上海古籍出版社以《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为名分集出版。

2014年6月,濮茅左先生把《上海博物馆藏楚竹书》第四册以《采风曲目》为题的六枚竹简中十三个楚律乐语的解读这一重大课题提供给我,并很快提供了有关竹简的摄影本和其他学者的相关论文,以及他的忠告。我的判断是,《采风曲目》的内容虽只存于六枚竹简,且六简的简端都有蚀缺,造成了文字缺损,但此六简仍是一份保存了基本信息的先秦战国诗篇篇目简册。由于先秦时代的诗篇都可供歌唱,故这些诗篇的篇目之间,插有十三个楚律乐语作为歌唱的起调提示,使此六简成为一份非常珍贵的,由战国先辈直接书写的乐律史料。我考证的结论是,楚竹书承载的十三乐语,为先秦以均法构建的楚七律成员,为依弦节落指弹奏来构建的七律,是“焚书坑儒”前,施均法构建的楚七律具体事例,与今传先秦典籍《国语·周语下》、《礼记·月令》、《周礼·大司

^① 嬴政三十四年(前213年)由李斯等提议,嬴政颁布了《挟书律》。《史记·秦始皇本纪》:“非博士官所职,天下敢有藏诗、书、百家诸语者,悉诣守尉杂烧之,有敢偶语诗、书者,弃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见知不举者,同罪。令下三十日不烧,黥为城旦。所不去者,医药卜巫种树之书。若欲有学法令,以吏为师”。

乐》、《管子·地员》、《吕氏春秋》十二纪等章节所承载的均法格局相契合。《国语》等典籍中,对均法具体运作的确凿而清晰的记载,很遗憾在历史上一直被以三分损益法以及琴律等观念所穿凿误解。始于汉儒错铸的误训,又被后世承袭达两千多年。故本人对上海博物馆馆藏楚竹书中,以《采风曲目》命名的六简中十三乐语的解读,为澄清上述历史性的学术误解,提供了前所未有的例证。

《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中十三个乐语涉及的音律,是用先秦时盛行的均法构建而成。容纳了此十三乐语的六枚竹简,是涉及了均法构建的战国竹书版本,与宋代善本所承袭的先秦典籍《国语·周语下》、《礼记·月令》、《周礼·大司乐》、《管子·地员》、《吕氏春秋》十二纪等章节中记载的乐律构建方式,属同一体系。鉴此,建议在阅读此章前,可先读本书的“‘月令均法’解读还原”、“‘州鸠均法’解读还原”两章以助对本章的理解。

在运算体系的三分损益法诞生之前,先秦时乐律的构建手段主要依靠管法或弦法。均法也即弦法,这是依据弹奏弦上的节点实音或泛音为参照的运行方式。因使用的工具称“均”,故在本书权称均法。

一、楚竹书乐语的基本状况

《采风曲目》六简中记载的十三个乐语,书于六枚竹简中的四枚,为当年演唱这些诗篇的乐调名词,在今存其他史料中都已无存见。即便铭于曾侯乙编钟上的楚十二律律名,也仅有一“穆”字与之重合。具体可参见下页图表所示。

这十三个埋藏了两千多年才见天日的乐语,为今后更深层地追索先秦楚国乐律的实态,了解三分损益律诞生之前先秦律制的构建方式,提供了极其重要的新线索。节后附此六简的摄影件,以及六简中靠右四简的战国楚文字今译。此六简的上端都各有蚀缺。按第五简约缺失两字的格局推测,靠右的那四简都已佚约七八字。

楚竹书乐语、周十二律、楚十二律律名展示

楚竹书《采风曲目》乐语				十二律名	楚十二律名
逡商		𪛗羽	宫穆	林钟	浊文皇
趯商		趯羽	宫巷	蕤宾	坪皇
汧商	汧客	汧羽	宫汧	仲吕	浊坪皇
			宫枕	姑洗	吕钟/宣钟□
	客和	羽𪛗		夹钟	府于□
				太簇	穆钟
				大吕	浊穆钟
				黄钟	兽钟
				应钟	浊兽钟
				无射	新钟
				南吕	浊新钟
				夷则	文王

2004 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上海博物馆馆藏战国楚竹书》第四册将六简中的十三乐语,以《采风曲目》为题,初步整理展示如下:

𪛗羽	汧客	逡商	宫穆
趯羽	客和	趯商	宫巷
汧羽	第三简	汧商	宫汧
羽𪛗		第二简	宫枕
第四简			第一简 ②

《采风曲目》十三乐语

庆幸的是,尽管存在损字,但这十三乐语按宫、商、徵、羽各居一简的格局,以及它们所附的前后缀语,如宫汧、汧商、汧客(徵)、汧羽等关键信息尚存,乐律构建格局仍清晰可鉴。依据周代乐律制度的均法运作,可判定楚竹书承载的那十三个乐语,是依弦节弹奏来演示的音律。为夯实此断,下节先简述“月令均法”和“州鸠均法”的运作,以解译上述十三乐语。

② 《上海博物馆馆藏战国楚竹书》(四),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年 12 月版 p162